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伦理审查编号 |  |

**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**

**伦理审查委员会科学研究项目审查批件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 |
| **主要研究者** |  | **单位** |  | **承担责任** | 🞎负责，🞎参与 |
| **审查意见** | 🞎同意；🞎作必要修改后同意；🞎不同意；🞎终止或暂停已批准的实验 |
| 项目描述：**请在开展本项科研项目过程中遵循以下条款：**1. 自愿原则：研究者告知受试者或其他人员可能遭受的风险和受益，受试者自愿参加（签署知情同意书）。受试者有权在实验的任何阶段随时退出实验而不会遭到歧视或报复，其医疗待遇与权益不会受到影响；
2. 保密原则：参加实验及在实验中的个人资料均属保密。只有上级管理部门、伦理审查委员会按规定可以查阅参加实验的受试者资料；
3. 安全原则对受试者利益的关注应高于出自科学与社会意义的考虑，实验中发生严重不良事件，应及时向伦理审查委员会报告；
4. 补偿原则：发生与实验相关的损害时，受试者可以 获得治疗和相应的补偿；
5. 本项目无危害国家安全、涉密及其他不适宜公开传播的内容，思想导向正确，不存在思想政治性问题。
6. 其他国际通行的学术伦理审查原则。

注：请研究者严格按照批准的研究方案开展研究工作，如有修改需提交伦理审查委员会讨论并批准。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伦理与人体安全委员会 研究负责人签字:   研究方向委员签字: 伦理委员会主席签字:  年 月 日 （学部盖章） |